

2024年度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广州市越秀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 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由区法院管辖和区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

2. 审查和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3. 审判由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5. 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6. 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7.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8. 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

本院设置12个内部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家事少年审判庭）、民事审判二庭（金融审判庭）、民事审判三庭、知识产权审判庭（涉外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院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57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966.4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26.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31.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9.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26.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97.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39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1.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61.23
总计	30	19,758.98	总计	60	19,758.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97.84	16,571.01	0.00	0.00	0.00	0.00	2,826.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27	0.00	0.00	0.00	0.00	3.7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73	0.00	0.00	0.00	0.00	0.00	3.73
2011101	行政运行	3.73	0.00	0.00	0.00	0.00	0.00	3.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66.58	11,707.88	0.00	0.00	0.00	0.00	2,258.70
20405	法院	13,966.58	11,707.88	0.00	0.00	0.00	0.00	2,258.70
2040501	行政运行	8,776.90	8,7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429.89	4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4,323.85	2,140.21	0.00	0.00	0.00	0.00	2,183.63
2040506	“两庭”建设	407.72	360.87	0.00	0.00	0.00	0.00	46.8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8.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1.42	1,481.37	0.00	0.00	0.00	0.00	55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3.54	1,433.49	0.00	0.00	0.00	0.00	550.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97	221.92	0.00	0.00	0.00	0.00	550.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82	80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91	40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88	4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88	4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41	55.06	0.00	0.00	0.00	0.00	14.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1	46.56	0.00	0.00	0.00	0.00	14.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1	46.56	0.00	0.00	0.00	0.00	14.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1.59	91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14.83	2,414.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97.75	14,623.42	4,774.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3.73	0.27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73	3.73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73	3.73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7	0.00	0.27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27	0.00	0.2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66.49	9,206.79	4,759.7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3,966.49	9,206.79	4,759.7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8,776.90	8,776.90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429.89	429.89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4,323.85	0.00	4,323.85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07.72	0.00	407.7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13	0.00	28.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1.42	2,031.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3.54	1,98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97	771.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82	805.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91	402.9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88	47.8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88	47.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41	55.06	14.35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1	46.56	14.35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1	46.56	14.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1.59	911.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14.83	2,414.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57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27	0.2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707.88	11,707.8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1.37	1,481.3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06	55.0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26.42	3,326.4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71.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571.01	16,571.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571.01	总计	64	16,571.01	16,571.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571.01	14,069.65	2,50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7	0.00	0.2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7	0.00	0.2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27	0.00	0.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07.88	9,206.79	2,501.09
20405	法院	11,707.88	9,206.79	2,501.09
2040501	行政运行	8,776.90	8,776.9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429.89	429.89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140.21	0.00	2,140.21
2040506	“两庭”建设	360.87	0.00	360.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37	1,481.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3.49	1,433.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92	221.9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4	2.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82	805.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91	402.91	0.00
20808	抚恤	47.88	47.8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88	47.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06	55.0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51	8.5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51	8.5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6	46.5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6	46.5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6.42	3,326.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1.59	911.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14.83	2,414.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2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6.05
30101	基本工资	1,502.29	30201	办公费	34.59
30102	津贴补贴	4,397.31	30202	印刷费	0.39
30103	奖金	3,310.2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5.74	30205	水费	11.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82	30206	电费	21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2.91	30207	邮电费	137.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1.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70	30211	差旅费	68.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1.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41.06	30213	维修（护）费	94.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0.3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8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0.15
30302	退休费	560.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7.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23.15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4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8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00
30309	奖励金	8.43	30229	福利费	198.8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9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8.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544.97		公用经费合计	1,52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0	0.00	98.00	36.00	62.00	2.00	97.59	0.00	96.91	35.98	60.93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19,758.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397.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71.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8.1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826.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6.97万元，增长12.2%。主要变动情况：区财政保障资金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19,758.9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397.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623.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9.05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4,774.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17万元，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6,571.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71.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8.1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6,571.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71.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18.37万元，下降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年末回收诉讼费退费备用金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7.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0万元的97.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09万元，增长5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9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6.91万元，完成预算98万元的98.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91万元，增长67.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35.98万元，完成预算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0.93万元，完成预算62万元的98.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3万元，增长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3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7万元，增长34.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2024年本院新购置公务用车2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6.91万元，占99.3%；公务接待费支出0.68万元，占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6.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5.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9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1辆，主要用于外出执法办案、机要通信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6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考察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51人。主要包括接待最高院司法研究调研组；接待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待无锡市中院调研组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2.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8万元，增长0.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案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99.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0.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0.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88.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4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6.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1.5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5.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2,501.3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

共组织对“审判执行专项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43.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审判执行专项经费资金支出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571.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审判执行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591.32万元，执行数16,571.01万元，完成预算的99.8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的主要情况是：忠实履行法律职责，依法行使基层法院权利，依法审理各类案件的同时，坚决服务大局，巩固和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司法为民理念，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科技创新，继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步伐，提高司法公正力，加强智慧法院建设，利用人工智能、云平台、大数据等科技手段，进一步提高我院立案业务、审判业务、执行业务、档案管理等业务流程的信息化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需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定期进行盘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定应更有实践性和可衡量性，能够对设置的目标进行直接评价和监控运行情况；对绩效评价重视程度应从部门扩大至全院，绩效评价工作应作为一项综合性工作开展，提高各支出部门责任意识，对申报的预算负起有效监督责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部门预算编制及绩效编报水平：通过开展预算及绩效编报培训，强化人员责任，调动项目经办人的积极性，保证申报的预算项目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在有限的预算控制数内合理安排项目经费，避免因资金问题导致项目延期启动，降低项目潜在风险。绩效目标的申报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提高预算、绩效编报水平。

审判执行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43.37万元，执行数为1,543.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我院依法履行审判职能和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依法办理各类案件，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积极参与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提升为民司法水平。发现的问题及

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应更具有量化性，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的实效应用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绩效管理方面建议：加强与项目申报部门的沟通与协作，共同编制绩效目标，切实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项目管理方面建议：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反馈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做好项目资金使用的全流程管理和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及绩效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